

证券代码：830938

证券简称：可恩口腔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2018年6月15日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最新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根据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要求，公司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8月16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018年8月16日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无法追溯调整的/不采用追溯调整的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进行的财务报表格式变更，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产生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记录及决议文件；
- （二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记录及决议文件。

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7日